

房屋事務委員會

跟進行動一覽表

(截至2010年2月23日的情況)

事項	有關會議日期	需要採取的跟進行動	政府當局的回應
1. <u>屋邨管理諮詢委員會夥拍非政府機構促進公共屋邨睦鄰的優化安排</u>	2009年11月2日	政府當局須在12個月後，向事務委員會匯報屋邨管理諮詢委員會夥拍非政府機構促進公共屋邨睦鄰的優化安排的進展。	有待政府當局作出回應。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1
2010年2月23日